

儋州市木棠镇人民政府文件

儋木府〔2022〕9号

关于启用木棠镇政务（便民）服务中心新公章的 通知

各村委会、镇各有关单位：

根据《海南省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共海南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海南省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海南省赋权乡镇和街道行政许可事项清单〉〈海南省赋权乡镇和街道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的通知》（琼审改办〔2021〕9号）精神，从2022年3月14日起启用“儋州市木棠镇行政审批服务专用章”。

特此通知

附件：“儋州市木棠镇行政审批服务专用章”公章印模



(此件主动公开)

木棠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2年3月14日印发

附件：

“儋州市木棠镇行政审批服务专用章”公章印模



